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鶯歌多媒材研發分館)

【藝見不同-109 年鋦瓷、金繕創作工作營】

招生簡章



一、 研習技法及創作主題

(一)研習技法

燒窯相關古諺:「燒硘食缺」,指製陶者,多半都拿缺角的碗吃飯。因為,完好作品都要拿去賣。現在這些陶瓷瑕疵品,不再是缺損和失敗,反而成為新的藝術創作媒材。「藝見不同-109年鍋瓷、金繕創作工作營」聘請在鍋瓷及金繕創作上具有深厚技法及藝術底蘊的陳高登老師擔任導師,課程中除了鍋瓷及金繕技法之各種技巧示範及觀念傳授,更希望創作者尋找能配合的陶藝家提供有缺陷或是瑕疵的陶瓷作品,運用鍋瓷及金繕技法,於破陶品上發揮自己的修補創意;或是用您身邊具情感的陶瓷破損器物,將器物背後的故事與您的修繕創意結合創作作品。

(*歡迎陶藝家提供缺陷的陶瓷作品,提供本工作營的創作者作媒合創作)

1. 鋦瓷:

古代匠人為了修補破碎的瓷器,利用工具琢磨研發「金剛鑽」和「鍋釘」技術,補 釘後的瓷器進而發展為「鍋瓷工藝」。鍋瓷技藝除可作為昂貴或紀念性器物之修補,亦可 作為獨特的工藝藝術表現。將有缺陷、破損、裂紋及破角的陶瓷器,透過鍋瓷工藝的改 造,可以成為複合媒材的創作,亦可將身邊具有文化記憶的材質重新再利用,將記憶的 碎片重組為新工藝的創作。

2. 金繕:

陶瓷以漆修補始於日本,除了以漆修補外,還增加蒔繪技法,提高器物價值,在日本稱為「金缮い」,亦稱「金继ぎ」,在中國則稱為「漆缮」。將需要修復的破損的陶瓷用生漆加上麵粉或地粉調合成的接著劑進行黏合與修補,經過研磨並漆塗,再施以金、銀、錫、銅粉,待乾後,生漆固粉、研磨、胴擦、摺漆、推光等繁複的工序,提升修補瓷器的藝術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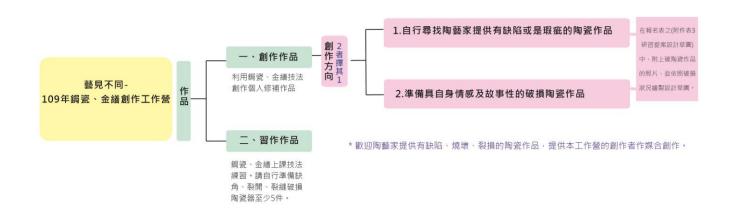
(二)創作主題:「藝見不同」

同樣一件破陶品,有不同的修補方式,本次工作營的創作主題「藝見不同」,即是鼓勵大家拋出不同修繕觀點,讓鋦瓷及金繕修復技法有更多元的討論面向。學員可透過不同的修補想法,彼此交流激盪出超越自身的修補創意。

本工作營作品製作分為:一、創作作品(個人修補作品創意展現,課程結束後,將擇期於展覽中展出)、二、習作作品(本工作營鋦瓷、金繕上課技法練習,請自行準備缺角、裂開、裂縫破損陶瓷器至少5件,開課後與老師作修復討論)。

創作作品的破陶品選擇有兩大方向:1.自行尋找陶藝家提供有缺陷或是瑕疵的陶瓷作品、2.準備具自身情感及故事性的破損陶瓷作品,以上請選擇其一,並在報名表之(附件表3研習提案設計草圖)中,附上上述其一的破陶瓷作品照片,設計草圖請依照所選擇破品之破損狀況設計繪圖。於破口及裂紋上利用鍋瓷及金繕技法,揮灑自己的修補創意,亦歡迎陶藝家提供有缺陷、燒壞、裂損的陶瓷作品,提供本工作營的創作者作媒合創作。

本工作營希望藉由本次開課契機,成為一個破損陶瓷品修繕的交流平台,讓陶藝家 燒製瑕疵或有破損的陶瓷品,藉由修繕技巧重獲新生,或運用自己身邊具情感的破損陶 瓷器物,將其背後的故事與修繕創意結合創作獨一無二的作品。



二、地點及聯絡方式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鶯歌多媒材研發分館)2樓金工坊

地址:23943 新北市鶯歌區鳳鳴路 160 號

電話: 02-26793803 轉 18 張小姐

三、報名截止日期

自公布日起至109年3月18(三)日止,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四、報名方式

一律採通信報名,請以<u>掛號郵件</u>並於信封加註<u>「藝見不同-109 年鍋瓷、金繕創作</u> 工作營」

郵寄至: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鶯歌多媒材研發分館 23943 新北市鶯歌區鳳鳴路 160 號 張小姐收

五、錄取標準與錄取通知

甄審委員依學員繳交之書面資料擇優錄取,結果將於 109 年 3 月 26 日(四)前公告 於本中心網站(www.ntcri.gov.tw),並由主辦單位以電郵通知。

六、課程內容

班 別	藝見不同-109 年鋦瓷、金繕創作工作營
研習時間	109年3月31日至7月7日每週二(期間6月3日為週三上課),每日6
	小時,計15日,總計90小時。
研習人數	16名(正取16名、備取3名)。備取學員遞補資格於開訓後1個月內有
	效。
研習費用	本課程由鶯歌分館提供場地、設備、教學指導鐘點費,惟 <u>上課材料費</u>
	1,400 元須由錄取學員自行負擔,材料費於開課日 109 年 3 月 31 日(週
	二)以現金繳交;學雜費1,890元亦於當天以郵政匯票繳交。
	(一) 學雜費:「工藝文創產業人才培育作業要點」研習費新臺幣 126 元
	/日,共15天,126*15= 1,890元 ,請錄取者 <u>以匯票繳交(請於開課</u>
	<u>日 109 年 3 月 31 日(週二)報到時繳交</u> ;或於 3 月 30 日(週一)前
	以掛號方式郵寄至本中心鶯歌分館(239新北市鶯歌區鳳鳴路160
	號),並於信封註明「藝見不同-109年鍋瓷、金繕創作工作營」;
	親自來館繳交亦可。
	(二)上課材料費:需由學員自行負擔,計每人1,400元,於開課日時
	以現金繳交。
	(三) 正額錄取者如自願放棄資格,請務必於上課前通知承辦人員,以進
	行遞補程序,請勿影響遞補者之上課權益。
	(四)低收入戶學員檢附證明文件者,得免學雜費1,890元。

研習內容	(一) 鋦瓷與金繕介紹
	(二) 鋦瓷課程:鋦釘、花釘、包口、包壺嘴、錫補、貼鑲嵌。
	(三)金繕課程:天然生漆陶瓷黏合、缺損補缺、下地研磨、下塗黑漆、
	中塗、研磨、胴擦、地塗、蒔粉、貼箔、固粉、推光。
	(四)簡易金繕:腰果漆黏合、漆灰填補、黑漆、研磨、上粉。
	(五)漆藝技法:變塗、金蟲蝕、冰裂。
	(六)實體製作及課堂研討。
報名資格	1. 從事工藝設計相關行業之工作室或廠商。
	2. 或具相關媒材之工藝基礎之個人。
	3. 或大專院校相關工藝、美術設計科系之教師、學生。
報名日期	即日起至 109 年 3 月 18 日(三)止,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備註	1. 未依規定繳交報名資料(一式一份)或資料不全者,不予錄取。
	2. 無正當理由退訓(含個人之任何因素),已繳學費恕不退還。
	3. 甄審作業採公正、公開、公平方式,由甄審委員就繳交書面資料進行
	評選,擇優錄用,不接受請託關說。
	4. 本中心鶯歌多媒材研發分館不提供膳食與住宿。

七、報名書表

報名學員請詳填各種書表(含附件表1、附件表2、附件表3、附件表4、附件表5),並繳交一式一份,不論錄取與否,本報名書表均不予退還。

附件表 1:「藝見不同-109年鍋瓷、金繕創作工作營」報名表

附件表 2:個人作品簡介(附相片彩圖呈現,至少3件)

附件表 3:研習提案設計草圖(請檢附1組設計草圖,請附上破陶瓷作品照片,並

依照破損狀況繪製、設計草圖。)

附件表 4:研習保證書

附件表 5: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八、權利與義務

- (一)本中心鶯歌多媒材研發分館不提供膳食與住宿。食宿自理、平安保險費用自 行付擔。
- (二)本研習班須繳交課程學雜費(新臺幣 1,890 元,以匯票繳交: 抬頭「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及上課材料費(新臺幣 1,400 元,以現金繳交)請於開課日 109 年 3 月 31 日(週二)報到時繳交學雜費匯票及上課材料費現金,學雜費匯票亦可於 3 月 30 日(週一)前以掛號方式郵寄至本中心鶯歌分館(239 新北市鶯歌區鳳鳴路160 號),並於信封註明「藝見不同-109 年鋦瓷、金繕創作工作營」;親自來館繳交亦可,逾期未繳交費用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該名額由備取者遞補。
- (三) <u>正額錄取者如自願放棄資格,請務必於上課前通知承辦人員,以進行遞補程</u>序,請勿影響遞補者之上課權益。
 - (四) 研習期間無正當理由退訓及缺課達上程時數八分之一或期末未能繳交作品者

視同未結訓,不退還學費且不發予結業證書。

- (五) 研習期間或結訓後應盡力配合課程及成果發表時所需現場人力支援。
- (六)學員成果須留置本中心鶯歌分館一年做為推廣展品,屆期由學員於期限內購回,逾期未購回者,視同委由本中心全權處理。作品欲購回時,應整組件同時購回,不得要求拆散買回。
- (七) 本年度研習成果,將於課程結束後一年內擇日於合適場地展出。

九、注意事項

- (一)為安全考量,有蠶豆症、身孕之女性及患有法定傳染病者,以及本身對生漆嚴 重過敏者,請勿報名參加。
- (二)若發生法定傳染病(如新型流行性感冒、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等)疫情時,主動配合相關防範措施,拒絕配合者,不得報名。曾旅遊疫區者,應主動告知,若藏匿疫情依法究責。為保護其他學員,身體不適者請勿報名。
- (三)錄取學員請自備缺角、裂開、裂縫破損陶瓷器至少5件。
- (四)開課資源公平起見,錄取去年「再現新生-108年錫瓷、金繕創作工作營」之 學員,請勿再報名。
- (五) 凡參加研習之學員即視同遵守研習辦法之各項規定,主辦單位對本活動的所有文件、資訊保留最終解釋權,任何與本活動有關之未盡事項,主辦單位保留 隨時修正權利。
- (六)學員於研習期間創作之作品、智慧財產權均屬於各學員所擁有,惟主辦單位可 將學員作品及其圖像使用於未來宣傳、發表、出版、佈置、展覽、刊登報章 雜誌或印製圖書等用途。
- (七) 主辦單位得視情況需要,斟酌報名、繳款等各項日期之延長。
- (八)凡參加研習之學員需全程參與,並完成繳交作品後經授課老師認可後始發予 結業證書。學員能於本研習結束後,全力配合本分館之相關成果發表會活動 時間。如無法配合研習成果發表會或未繳交作品,將視同未完成本研習課 程。
- (九)切勿遲到早退並辦理簽到手續,為維護上課品質,上課時手機請關機或轉為 震動。
- (十)研習所需基本材料、工具與設備由本中心提供。惟學員品與公有工具材料不 得攜離本中心。

十、成績考核

研習成績依研習態度及作品優劣綜合評定,缺席時數超過總研習時數八分之 一者或期末未能繳交報告或作品者視同未結訓,不發予結業證書。

十一、附則

(一)為安全考量,患有法定傳染疾病者,請勿報名參加。倘經錄取後發現有為上

述情形者,必須辦理自動退訓,已收費用,以日計算,退還餘款,不得異議。

- (二)鑒於武漢肺炎疫情日益嚴重且上課教室為較為密閉之空間,建議錄取者上課時配戴口罩。
- (三) 本班所定錄取名額未達預定開班人數,本中心保留開辦與否之權利。
- (四) 為利課程教學順利,本中心保有調整課程安排權利。
- (五) 開訓期間如遇不可抗拒之天災、人禍,本中心保留有終止或延後開課之權 利。

十二、培訓課表

期程			细化计应	授課老師	時數	
月份	堂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3月	01	3月31日	9:30~16:30	1. 課程介紹(鋦瓷與金繕)	導師:陳高登	授課 6hr
		(週二)		2. 金繕-陶瓷黏合(天然生漆)	助教:盧珮瑜	
				(學員自備缺角、裂開、裂縫破		
				損陶瓷器3件)		
	02	4月7日	9:30~16:30	1. 鋦瓷-鋦釘、花釘	導師:陳高登	授課 6hr
		(週二)		2. 鋦瓷-包口	助教: 盧珮瑜	
	03	4月14日	9:30~16:30	1. 金繕-缺損修補	導師:陳高登	授課 6hr
		(週二)		2. 下地研磨(玻璃砂紙)	助教: 盧珮瑜	
				3. 下塗黑漆(水晶磨石、朴炭)		
4月	04	4月21日	9:30~16:30	1. 金繕-中塗、研磨(駿河	導師:陳高登	授課 6hr
		(週二)		炭)、胴擦	助教: 盧珮瑜	
				2. 創作評圖		
	05	4月28日	9:30~16:30	1. 金繕-地塗(繪漆-濾漆)	導師:陳高登	授課 6hr
		(週二)		2. 蒔粉、貼箔(金、銀粉)	助教: 盧珮瑜	
	06	5月5日	9:30~16:30	1. 金繕-固粉、推光(鳴潼砥石	導師:陳高登	授課 6hr
		(週二)		粉、呂色粉)	助教: 盧珮瑜	
	07	5月12日	9:30~16:30	1. 鋦瓷-包壺嘴	導師:陳高登	授課 6hr
		(週二)			助教: 盧珮瑜	
5月	80	5月19日	9:30~16:30	1. 鋦瓷-錫補	導師:陳高登	授課 6hr
		(週二)			助教:陳品樺	
	09	5月26日	9:30~16:30	1. 鋦瓷-貼鑲嵌、	導師:陳高登	授課 6hr
		(週二)			助教:陳品樺	
	10	6月3日	9:30~16:30	1. 簡易金繕(腰果漆)-黏合	導師:陳高登	授課 6hr
		(週三)			助教:陳品樺	
	11	6月9日	13:30~16:30	1. 簡易金繕(腰果漆)-漆灰填	導師:陳高登	授課 6hr
		(週二)		補、黒漆、研磨	助教:陳品樺	
6月	12	6月16日	13:30~16:30	1. 簡易金繕(腰果漆)-上粉(代	導師:陳高登	授課 6hr
		(週二)		金粉)	助教:陳品樺	
	13	6月23日	13:30~16:30	漆藝技法-變塗	導師:陳高登	授課 6hr
		(週二)			助教: 陳品樺	
	14	6月30日	13:30~16:30	漆藝技法-金蟲蝕、冰裂	導師:陳高登	授課 6hr
		(週二)			助教: 陳品樺	

15	7月7日	9:30~12:30	作品修飾及討論、工坊整理、	導師:陳高登	授課 3hr
	(週二)		公物清點及歸位	助教: 陳品樺	
		13:30-16:30	結業作品發表	助教: 盧珮瑜	專家學者
				助教: 陳品樺	出席
				分館長	

十三、師資介紹

「藝見不同-109 年鋦瓷、金繕創作工作營」 陳高登老師

學經歷: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工藝設計學系碩士班畢業

國內專精鍋瓷和金繕技法的傑出工藝家,從事珠寶設計工作多年,從幫客戶修復紫砂茶壺經驗對鋦瓷產生興趣,透過搜集陶瓷修復的相關的史料,啟發將修補文化與鋦瓷、金繕,應用於現代工藝創作想法。

展覽:

2010 臺灣設計師週聯展

2011 三木八水-漆藝創作聯展

2013 「鍋月人生」2013 鍋瓷藝術展

2013 東京漆藝展

2014 鍊金術-當代金工複合媒材創作藝術展

2014 2014 台灣國際陶瓷雙年展

2015 百花齊放-造形藝術百人聯展

2016 十三行博物館-舊物新用特展

2017 GICB2017 京畿世界陶瓷双年展作品參展

2017 杭州文博會邀請展

2018 北京國際設計周(西海茶室)跨界藝術聯展











「藝見不同-109年鍋瓷、金繕創作工作營」 陳品樺助教

學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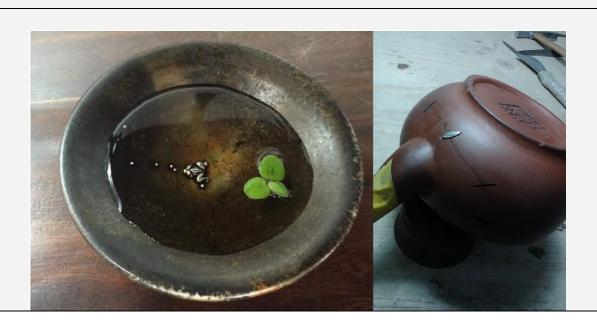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工藝設計學系畢業

國立屏東大學不動產經濟學系畢業

目前為「小國王金屬工藝實驗室」負責人,具鋦瓷、金繕及金工相關課程助教及講師經驗。

展覽及經歷:

- 2012 金車咖啡杯創意設計競賽 優選
- 2012 小國王想像力插畫個展
- 2013 鋦月人生鋦瓷藝術展
- 2014 宜蘭傳統藝術中心鋦瓷工作營一助教
- 2015 牯嶺街書香市集 評審獎
- 2015 牯嶺街書香市集 評審獎
- 2015 萬飾如意珠寶一設計師
- 2017 國立台灣工藝中心台北當代分館金屬工藝公辦班-講師
- 2017 萬華金創獎
- 2018 宜蘭市山海之間工作室-暑期工藝創作營-講師
- 2019 這裡藝游工作室-插畫風金工創作系列課程-講師
- 2019 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鶯歌分館-再現新生鋦瓷、金繕創作工作營-助教
- 2020 旅學堂金工工作營一講師



「藝見不同-109年鋦瓷、金繕創作工作營」 盧珮瑜助教

學歷: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國立暨南大學外文系畢業。

因學習古文物的辨識及收藏的契機下,進而認識古器物修補及金鐥修補技法,目前為「古質今妍 古物修復工作室」負責人,工作室以金銀鐥、鋦瓷為修補技巧,主要修復早期古陶瓷器物。

經歷:

- 2016 開始學習中國古文物的辨識及收藏。
- 2017 學習金鐥修補技法。
- 2018 參加日本京都漆藝社平安堂金繼修復短期課程。
- 2019 鶯歌陶瓷博物館-陶瓷修復鍋瓷藝術國際研習營助教。
- 2019 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鶯歌分館-再現新生鋦瓷、金繕創作工作營-助教





附件表 1「藝見不同-109 年鋦瓷、金繕創作工作營」報名表

姓 名		電	話					
英文姓名	(請與護照同)	手	機					
身分證字號		出点	生日期		年	月	日	半身脫帽
緊急聯絡人		聯絡	人電話					正面2吋相片
通訊地址								
E-mail								
性 別	□男 □女		畢業學	校				(在校生免填)
現就讀學校	(非在校生	免填)	科系名:	稱				
現工作單位	(在校生請填就讀	年級)	職務名	稱				
職經歷								
技藝專長								
報名動機 (內容須含:您 對鋦瓷、金繕 的認識及學習 動機)								
請黏	貼身分證影本(正面))			請黏	貼身分	證影	本(反面)
Ę	是否具低收入戶資格				□是(請檢附認	登明文	件) □否
備註	一、鶯歌多媒材分館系 二、報名視同同意本 三、以上資料必詳填	各項權利義			責。			

附件表 2 個人作品簡介(一) (每人至少須提出3件作品供審查)

作品名稱	
作品尺寸	
材質	
主要技法	
構想特色	
作品圖片	

個人作品簡介(二) (每人至少須提出3件作品供審查)

作品名稱	
作品尺寸	
材質	
主要技法	
構想特色	
作品圖片	

個人作品簡介(三) (每人至少須提出3件作品供審查)

作品名稱	
作品尺寸	
11. 紙	
材質	
主要技法	
構想特色	
作品圖片	

附件表 3 研習提案設計草圖 (一) (請檢附至少1組設計草圖)

*設計草圖:1. 自行尋找陶藝家提供有缺陷或是瑕疵的陶瓷作品、2. 準備具自身情感及故事性的破損陶瓷作品,以上請選擇其一,並在設計草圖中,附上破陶瓷作品的照片,並依照破損狀況繪製、設計草圖,

主題構想說明:	
素材、尺寸、技法、製程説明:	
投計草圖:	

附件表 4 「藝見不同」-109 年鋦瓷、金繕創作工作營 研 習 保 證 書

報名參加國立臺灣工藝研究	發展中心(鶯歌	多媒材研發分館)「	藝見不同」	-109 年鋦瓷、
金繕創作工作營」研習期間:	109年3月31	日至7月7日每週	二(期間6月	3日為週三上

願以最認真態度學習,完成所有課程進度,並切實遵守下列規定事項:

- 1. 若發生法定傳染病(如新型流行性感冒、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等)疫情時,主動配合相關防範措施。曾旅遊疫區者,應主動告知,若藏匿疫情依法究責。
- 2. 愛惜實習工坊所有設備、器具材料與宿舍公物,如有損毀願照價賠償。
- 3. 願遵守實習工坊管理規定,發揮團隊榮譽精神,自動自發維護環境整潔。
- 4. 願負責盡職輪流擔任工坊值日服務與研習日誌紀錄工作。

本人 姓名 ______,身份證字號

課),每日6小時,計15日,總計90小時。

- 5. 研習期間不任意請假或遲到早退耽誤課程,願身體力行達成研習進度。
- 研習期間分發的講義教材或參考樣本、試作品、書籍資料等,屬於本中心或原作者 講師等,願遵守著作權相關規定,以示尊重。
- 7. 研習期間請假若超過全部課程時數之八分之一無異議自行退訓,並繳回已分發的器 具材料,所繳交之學雜費自願放棄。
- 8. 研習期間創作之作品、智慧財產權均屬於各學員所擁有,惟本中心可將學員作品及 其圖像使用於未來宣傳、發表、出版、佈置、展覽、刊登報章雜誌或印製圖書等用 途。
- 9. 研習完成作品同意免費完全授權提供本中心辦理展覽推廣使用,並留置本中心一年,並於加計材料費用後,由學員於期限內購回,逾期未購回者,視同委由本中心全權處理。作品欲購回時,應整組件同時購回,不得要求拆散買回。

研習人簽名	: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 1. 本中心因「**藝見不同」-109年鋦瓷、金繕創作工作營」**而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姓名、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連絡方式等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 2. 本中心將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依本中心隱私權保護政策,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您同意本中心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與您進行連絡、提供您相關服務及資訊,以及其他隱私權保護政策規範之使用方式。
- 4.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中心:
 - (1)查詢或請求閱覽。
 - (2)請求給複製本。
 - (3)請求補充或更正。
 - (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 (5)請求刪除。

但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本中心相關業務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本中心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 5. 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經檢舉或本中心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或其他個人資料冒用、盜用、資料不實等情形,本中心有權暫時停止提供對您的服務,若有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 本中心針對您的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自您簽署同意書起至您請求刪除個資為止。
- 7. 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具有書面同意本中心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

(請擇一勾選)	
□同意	
□不同意	
本人簽名	

此致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中華民國 109年 月 日